

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提案字〔2024〕2号

对政协秦皇岛市第十四届委员会 第四次会议第 144111 号提案的答复

农工党秦皇岛市委：

贵单位提出的“关于完善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考核体系提振我市国有经济发展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感谢贵单位提出的宝贵建议！

针对市属国有企业在体制机制、经营理念、市场意识等方面存在的深层次问题，秦皇岛市国资委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以深度激发监管企业负责人干事创业热情、增强谋发展求生存的责任意识、提振谋转型求创新的信心决心为目的，选取 14 户一级监管企业在 2023 至 2025 任期内推行市属国有企业绩效考核改革。充分发挥绩效考核改革的示范引领作用，带动监管企业瞄准功能定位和战略目标强化管理、优化结构、深化改革，以期彻底扭转市属国企亏损局面，为监管企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一、强化顶层设计，高位推动绩效考核改革

秦皇岛市委王曦书记主持召开市属国企座谈会，提出“国企六问”为市属国企可持续发展问诊把脉，并以绩效考核为切入点，亲自谋划部署市属国企绩效考核改革工作。一是高位推进改革。改革工作实施前，王曦书记召开会议对市属国企绩效考核改革工作进行专题部署，提出市属国企负责人绩效考核改革三年总体目标任务，并两次召开市委常委会研究审议绩效考核改革试点方案及全面推行方案。二是周密组织实施。市委考核办、市国资委密切配合，在充分征求市深化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及监管企业意见的基础上，形成绩效考核改革方案，切实加强调研指导和督促检查，每季度对绩效考核改革任务进展情况进行专题调度，统筹推进绩效考核改革工作落实落地。三是细化落实举措。14户纳入改革范围监管企业党委（支部）按照“三重一大”议事规则，围绕任期总体目标，深入研究谋划、层层传导压力，细化分解任务目标，形成贯彻落实方案、制定周密保障措施，紧盯降本增效、市场拓展和项目培育，大力推进绩效考核改革工作。

二、压实发展责任，制定刚性绩效考核目标

绩效考核改革以三年任期目标为根本指引，将任期目标细化分解为年度目标体现过程控制，进一步压实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的经营发展责任。一是简化考核内容。进一步强化绩效考核改革

任期内以经济效益为中心的考核导向，突出直观反映企业效益改善、简单明了易于操作的改革特色，在绩效考核改革三年期内，仅考核监管企业净利润，引导企业以扭亏为盈为本轮任期核心任务，为全面推行“一利五率”考核奠定坚实基础。二是硬化考核目标。以“亏损企业逐年减亏，任期内扭亏为盈；盈利企业持续增盈，任期内累计增长幅度达到30%以上”为任期总体约束。按照“一企一策”原则，分类设定任期各年度减亏幅度、扭亏时限以及净利润增量硬性指标，使本轮任期目标任务更具刚性。三是强化考核指向。三年任期内仅对企业负责人实际经营业绩增量进行考核，将企业取得的财政补贴、长期股权投资收益等非经营性或非可控业绩在考核指标中予以剔除，进一步强化考核指向，着重引导企业负责人扛实企业发展责任，着重考察企业负责人经营发展能力。四是深化考核联动。将绩效考核改革工作与企业领导班子综合考评及企业全员绩效考核工作紧密结合，将绩效考核结果与企业工资总额紧密挂钩，深化考核联动和压力传导，推进职工收入“能增能减”，进一步提升绩效考核工作穿透力。

三、深化激励约束，持续拓展考核结果运用

绩效考核改革在现行考核制度体系内，通过转变考核模式、调整取值方式和强化激励约束等方面的改革措施，更加紧密经营业绩与薪酬收入的刚性关系、更加突出经济效益在经营业绩中的主导地位、更加注重企业中长期高质量发展。一是调整考核评价

分级，增加绩效薪酬比重。将完成年度任务目标作为 A 级进阶，并调整考核评价系数基础分值，提升企业负责人完成考核目标后的绩效薪酬额度，提升绩效薪酬整体比重。二是增设任期激励收入，转变绩效考核模式。改变以往重年度轻任期的考核模式以及仅个别企业兑现任期激励收入的做法，对 3 年任期目标任务进行总体设定，提升考核难度的同时，强化对企业中长期发展的规划引导。全面推行任期激励，企业完成总体任期目标即可兑现任期激励收入，最大限度调动企业负责人积极性和主动性。三是优化考核认定方式，增强企业扭亏信心。充分考虑企业差异性，按照“算总账”办法对任期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认定，如最终完成任期累计目标任务，则对未完成年度的企业负责人绩效薪酬进行核算补发并计入任期激励收入，解除企业负责人后顾之忧，增强干事创业的信心决心。四是强化考核约束措施，拓展考核结果运用。将企业负责人任免、企业重组整合与绩效考核结果紧密结合，推动企业负责人“能上能下”。对企业经济效益显著改善的企业负责人，按照干部管理权限优先提拔使用；对连续三年考核结果为 C 级或连续两年考核结果为 D 级的企业，免去企业领导班子正职职务，按副职待遇安排工作；对完不成三年任期目标的企业列为市场化重组整合对象，不再保留为一级监管企业。

绩效考核改革一年来，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和各级各部门具体指导下，市国资委系统深入学习领会绩效考核改革精神实

质，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形成贯彻落实强大合力，以绩效考核改革为统领，强管理、调结构、促转型，监管企业效益下滑局面得到基本遏止，国资监管工作步入新台阶。14户企业自我加压、主动作为，围绕实现绩效考核目标降成本、强管理、上项目、促转型，企业精神面貌和经济效益显著提升。14户监管企业中有10户企业全部完成年度考核目标，1户企业大幅减亏但未全部完成年度净利润指标，3户企业受市场条件变化和项目结算周期影响出现增亏，未完成年度目标。按照考核基数口径，2户企业当年实现扭亏为盈，14户企业中盈利企业由2户增加至4户。14户监管企业净利润总额-11041万元，较考核基数-16213万元，整体减亏5172万元，减亏幅度32%。

国有资本保值增值率，取决于净利润，是衡量国有企业运营效益与安全状况的重要参数。贵单位所提宝贵建议与目前正在推行的国有企业绩效考核改革工作不谋而合。下一步，我们将认真吸取贵单位宝贵建议，按照王曦书记以绩效考核改革“一点”之突破、推动全局工作的批示要求，市国资委将一以贯之把绩效考核改革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任务持续推进落实，确保改革方向不变、任务难度不减。将围绕突出问题化解，在监管企业大幅减亏、具备深度重组整合条件的基础上，结合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支持监管企业巩固既有业务、拓展崭新赛道，努力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以系统整合为核心，重点推进监管企业结

构优化。一是聚焦国有资产盘活，推动监管企业实体化转；二是聚焦核心功能提升，推动监管企业集约化发展；三是聚焦优势资源集中，推动监管企业专业化运作。

恳请贵单位继续关注支持我市国有企业发展！

专此答复。

2024年8月26日



签发领导：王平

联系人及电话：王宏，3650539，13333357155。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员会。